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卢元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卢元均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卢元均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任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卢元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卢元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卢元均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